

#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文件

沪绿容〔2021〕430号

---

##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关于2020年浦东新区S2沪芦高速生态廊道建设项目(二期)(临港新片区)验收结果的通知

浦东新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：

根据《上海市生态廊道建设项目管理办法》(沪绿容〔2019〕556号)、《上海市生态廊道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办法》(沪绿容〔2021〕8号)的要求，我局委托第三方机构，对2020年浦东新区S2沪芦高速生态廊道建设项目(二期)(临港新片区)进行验收。验收结果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2020年浦东新区S2沪芦高速生态廊道建设项目(二期)(临港新片区)批复建设面积320亩，申请验收面积309.69亩。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苗木种植、排水沟渠、配套道路、场地平整以及标识牌等。主要造林树种有无患子、枫杨、乌桕、东方杉、墨西哥落羽杉等。

### 二、验收基本情况

根据验收办法要求，验收小组对建设项目程序和竣工材料进行了检查，并就造林质量对样地进行抽样检查。共抽取了 19 块种植样地进行核查，抽样面积 31.2 亩，占项目申请验收面积 10.1%。

### 三、面积测量结果

根据市地调院测量，2020 年浦东新区 S2 沪芦高速生态廊道建设项目（二期）（临港新片区）测量面积 309.69 亩。

### 四、存在问题

#### （一）竣工材料

部分设计变更材料不规范。

#### （二）建设质量

部分地块苗木成活率不达标；少量苗木冠幅偏小；部分苗木倾斜、倒伏；部分林地内有建筑垃圾。

上述验收中存在的问题已按相关要求完成整改。

### 五、验收意见

同意 2020 年浦东新区 S2 沪芦高速生态廊道建设项目（二期）（临港新片区）通过验收。



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

2021 年 12 月 31 日